

2024 作物肥料采购合同

甲方：湖州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乙方：湖州维农农资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4年6月21日



2024 年作物肥料采购项目合同

买方：湖州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卖方：湖州维农农资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根据年月日项目采购结果和采购文件的要求，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同时在平等、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下，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合同文件的组成

双方的各种协议、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技术澄清及询标答复的所有内容、采购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文件有相矛盾之处，以时间后者为准。

2. 产品规格、价格、数量及合同期限

按采购文件的要求生产和供货。

（中标后将报价表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签订合同后，卖方按合同签订的货物单价进行供货。

3.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可以分批次、不定量免费送货，具体以买方通知为准。

卖方在接到买方供货通知后须在 1 小时内 在买方指定地点送达货物。

4. 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4.1 履约保证金

无

4.2 付款方式：本项目总合同价为 100 万元，（以实际采购数量为准）。乙方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完成货物配送，甲方验收合格后按实分期支付（乙方提供货物签收单及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和签收单后于 15 个工作日内以转账的方式支付给乙方；结算总价不超过合同总价）。

税费：本服务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备注：未按采购人时间安排相关工作的，采购人有权在相应的看付款时间段推迟付款，直至中标（成交）供应商完成此时间段的工作。

注：若中标（成交）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具体付款方式以合同为准。

质量保证：质保期 1 年

服务期：1 年；在服务期内，因服务质量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乙方承担；

合同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如在招投标文件中无相应说明，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颁发的最新的国标、专业（部）标准及行业标准执行。卖方要确保产品符合有关的质量

要求。买方对产品质量有异议的，应向卖方提出，卖方应耐心查实和说明。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提供的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和标记，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并明确辨识和使用。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6. 卖方承诺

- (1) 遵守有关法律法规。
- (2) 按经营范围接受买方的业务。
- (3) 严格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和有效的报价计算费用。
- (4) 确定专人负责本项目的联络和供货管理。
- (5) 做好产品品质管理工作。
- (6) 根据买方要求按时交货，免费送货到指定地点。
- (7) 自觉接受买方的监督检查。
- (8) 买方特殊规格的货物价格在实际执行中可与卖方商定，卖方将随同统计报表报甲方备案。
- (9) 产品批量供货前，先将样品送买方确认。
- (10) 卖方在投标文件中的其他承诺。

7. 产品质量责任及赔偿

7.1 产品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质量问题，由卖方负责处理，实行包换、包退，直至产品符合质量要求。卖方承担调换、退货发生的一切费用和买方的直接经济损失。

7.2 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货物质量问题。

7.3 由于买方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货物短缺、损坏，由买方负责。但卖方保证及时给予补齐。

7.4 伴随服务缺陷视作产品质量缺陷和逾期交货。（参照招投标文件 8.1、9.4 处理）

7.5 如卖方提供的合同货物不符合本合同或招标文件的要求，买方有权全部或部分拒收，并有权提出索赔。

7.6 在买方提出终止部分合同的情况下，并不解除卖方按已交货部分货物应负的产品质量责任。

8. 违约与终止合同

8.1 买方在卖方存在如下违约情况时，有权考虑并提出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 (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期限或买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全部或部分货物。
- (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 (3) 在发生上述情况后，卖方收到买方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8.2 一旦买方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买方可以按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式采购类似未交付部分材料。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材料的额外费用。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中

2011/11/11 14:50

2011/11/11 14:50

止部分。

8.3 当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卖方终止合同,该终止合同以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采取或将采取补救措施的任何权利为条件。

8.4 卖方未能及时交货或其它非买方原因引起验收交付延迟的,由卖方支付每天 500 元的违约金。

9. 因产品的质量问题的发生争议,由质量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为终局鉴定。

10.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也可提请湖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11. 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买、卖双方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2. 本协议一式四份,买、卖方双方各二份。

甲方(单位章):	乙方(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吴兴农村商业银行康山支行
账 号:	账 号: 201000016636293
税号:	税号: 913305007377911268
签订时间: 2024年6月21日	签订时间: 2024年6月21日

签约地点:

附件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及要求	单位	控制价（元）	报价（%）	结算价（元）
1	有机肥	有机质含量≥45%	吨	800 元/吨	89.22%	713.76 元/吨
2	复合肥	NPK=15-15-15	吨	4800 元/吨	89.22%	4282.56 元/吨
3	复合肥	NPK=22-8-10	吨	4400 元/吨	89.22%	3925.68 元/吨
4	心连心缓释肥	NPK=20-7-18	吨	3800 元/吨	89.22%	3390.36 元/吨
5	尿素	46%含量中颗粒	吨	2800 元/吨	89.22%	2498.16 元/吨
6	钙镁磷肥	12%含量	吨	1200 元/吨	89.22%	1070.64 元/吨
7	硫酸钾	≥60%含量	吨	5500 元/吨	89.22%	4907.1 元/吨
8	水溶肥	NPK=0-5-48	吨	24000 元/吨	89.22%	21412.8 元/吨
9	水溶肥	NPK=20-20-20	吨	15000 元/吨	89.22%	13383 元/吨
10	水溶肥	NPK=30-10-10	吨	15000 元/吨	89.22%	13383 元/吨
11	氯化钾	≥40%含量	吨	4200 元/吨	89.22%	3747.24 元/吨
12	菜籽饼	质量指标符合标准 GB10374-89	吨	4500 元/吨	89.22%	4014.9 元/吨

注：

1、以上产品具体采购数量以实际发生量为准。

2、本次投标报价以百分比（%）报价；所有产品的报价须一致。

举例说明：

投标报价为 90%，单项货物控制价为 100 元/吨，则：该项货物每吨结算价=100 元×90%=90 元。



函

湖州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本公司与贵单位就“湖州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2024 年作物肥料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TZB-2024040423）”签订了肥料采购合同，根据本次招标文件第三部分第四条第 9 项：“在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同时达到财政付款要求）采购人支付合同款 40%作为项目预付款”；本公司自愿放弃上述条款权利，款项结算更改为“到货并验收合格后支付货款（乙方提供货物签收单及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和签收单后于 15 个工作日内以转账的方式支付给乙方；结算总价不超合同总价）。

特此函告

湖州维农农资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2024年 6 月 21 日